(02) 2377-0815 E-mail: ntuicibmcr@ntu.edu.tw http://mrimeg.psy.ntu.edu.tw

10672 台北市大安區芳蘭路49號1樓103室

臺灣大學核磁共振造影儀器非平日使用申請表

(實驗申請專用版本)			申請日期:	年	月 日
研究計畫名稱	(中文)				
	(英文)				
申請單位		計畫編	號		
	姓名	聯絡電	話		
計畫主持人	職稱	電子郵	件		
聯絡人	姓名	聯絡電	話		
	職稱	電子郵	件		
		-			
申請事由					
	年 月	日	點 ~		大 小時
申請使用時間	年 月	且	點 ~	點 共	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
	年 月	日	點 ~	點	·
	年 月	日	點 ~	點	大 小時
	年 月	日	點 ~	點	大 小時
	1. 實驗時間須包含實驗前、後之說明準備及收拾工作等 所有佔用操作準備區的時間				
	2. 可預約時段同平日,從早上九點至下午六點,一日最多九小時				
	3. 同日預約時段須連續,不可間隔				
服務費用	以上共計小時				
	時段共預約小時,時數加乘 2.2 倍,將記錄付費小時				
	儀器使用費總計 <u>4000</u> 元/ 小時 x 2.2 x (小時) = 共元				
	1. 預約以每3小時為單位,不足3小時以3小時算,以此類推2. 儀器使用費同平日時段依本中心管理辦法規定繳費				
備註	1. 本表一式兩份,委託者與 MRI 實驗室各執一份				
	2. 實驗單位須先通過本中心一般實驗申請規定,取得平日預約實驗資格,方可申請 使用非平日時段				
相關人員	實驗單位 聯絡人	實驗單位 計畫主持人	MRI 操作員	實具	驗室主持人
簽/章確認					
从 / 干 元 哒					